

证券代码:300307 证券简称:慈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2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13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300342 证券简称:天银机电 公告编号:2013-013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4月23日,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于2013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300306 证券简称:远方光电 公告编号:2013-018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2013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宇顺电子 编号:2013-025

深圳市宇顺电子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3年4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就相关内容作出如下更正:

原通知“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中“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流程”之“(3)”的内容为: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2	《关于<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00
5	《关于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5.00
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董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7.00
7.1	选举魏连逵为公司董事	7.01
7.1.2	选举魏峰为公司董事	7.02
7.1.3	选举徐伟为公司董事	7.03
7.1.4	选举于忠厚为公司董事	7.04
7.2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20
7.2.2	选举金秀为公司独立董事	7.21
7.2.3	选举周含军为公司独立董事	7.22
7.2.3.2	选举陈道涛为公司独立董事	7.23
8	《关于续聘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支付报酬幅度的议案》	8.00
9	《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00

③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变更为: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③总议案对累积投票无效。
④对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议案,如议案7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7.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7.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深圳市宇顺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宇顺电子 编号:2013-019

深圳市宇顺电子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3年4月19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召开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5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5月16日—2013年5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16日下午15:00至2013年5月1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 出席会议:
(1)截至2013年5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不一定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6. 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麻岭工业区M-6栋二一层一区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关于<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 《关于<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深圳市宇顺电子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4. 《关于<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2年年度报告》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2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深圳市宇顺电子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5. 《关于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深圳市宇顺电子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7. 《关于公司董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深圳市宇顺电子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8. 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议案,如议案7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7.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7.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2	《关于<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00
5	《关于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5.00
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董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7.00
7.1	选举魏连逵为公司董事	7.01
7.1.2	选举魏峰为公司董事	7.02
7.1.3	选举徐伟为公司董事	7.03
7.1.4	选举于忠厚为公司董事	7.04
7.2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20
7.2.1	选举金秀为公司独立董事	8.01
7.2.2	选举周含军为公司独立董事	8.02
7.2.3	选举陈道涛为公司独立董事	8.03
7.2.3.2	选举陈道涛为公司独立董事	9.00
8	《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00

⑤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分非累积投票议案和累积投票议案两种申报情况:
a. 非累积投票议案:议案1至议案6,议案9,议案10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b. 累积投票议案:议案7为选举董事,股东拥有表决权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候选人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即拥有票,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投向一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多名候选人。股东投票表决时应以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申报股数,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为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表

投票权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A投赞成	X股
对候选人B投赞成	Y股
……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票总数

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但不包括累计投票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累计投票议案还需另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3-026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2013)166号《关于核准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90,370,042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9.4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753,314,265.60元,扣除发行费用23,842,471.0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29,471,794.59元。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于2013年4月16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并出具会验字[2013]第1538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一、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二、甲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

用情况进行监督,并有责任依据《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并应及时提供相关资料,书面回复等,并保证其真实性和完整性。
三、甲方有权向乙方指定账户划转资金,最高额可以随到随划,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提供所需的相关专户的资料。
四、甲方与乙方应当共同遵守甲方与丙方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信息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信息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每月(每月8日之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每月一次(每月12日以前)以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1,000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5%之间确定)的,乙方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相关规定更换保荐机构,丙方更换保荐机构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书面通知本协议约定的保荐人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人联系甲方,更换保荐机构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况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每期季报(2014年12月31日)后失效。
特此公告。

安徽科大讯飞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293 证券简称:蓝英装备 公告编号:2013-014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4月24日,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使广大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已于2013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300314 证券简称:戴维医疗 公告编号:2013-018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13年4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300292 证券简称:吴通通讯 公告编号:2013-038

江苏吴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江苏吴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已于2013年04月25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

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江苏吴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02289	买入	1.00元	1股
302289	买入	2.00元	2股
302289	买入	3.00元	3股
302289	买入	100.00元	1股

(3) 如果股东对议案1赞成或票,对议案2反对票,对议案3投票弃权,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02289	买入	1.00元	1股
302289	买入	2.00元	2股
302289	买入	3.00元	3股
302289	买入	100.00元	1股

8、《关于续聘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支付报酬幅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深圳市宇顺电子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9、《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载的《深圳市宇顺电子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2) 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和持股证明登记;授权委托书本人持有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4)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登记时间:2013年5月13日—2013年5月14日(工作日):9:00至11:30、14:00至17:00。
2.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麻岭工业区M-6栋二一层一区董事会办公室。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02289	买入	1.00元	1股
302289	买入	2.00元	2股
302289	买入	3.00元	3股
302289	买入	7.01元	100股
302289	买入	7.02元	100股
302289	买入	7.03元	100股
302289	买入	7.04元	100股
302289	买入	8.01元	100股
302289	买入	8.02元	100股
302289	买入	8.03元	100股
	合计		700股

(3) 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
1. 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祝伟刚、秋天
联系地址:深圳市宇顺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86028112
传真号码:0755-86028498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麻岭工业区M-6栋二一层一区
邮编:518057
2.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3. 出席会议的股东出示登记手续中所列明的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十九日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2	《关于<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00
5	《关于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5.00
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00
7.1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01
7.1.1	选举魏连逵为公司董事	7.01
7.1.2	选举魏峰为公司董事	7.02
7.1.3	选举徐伟为公司董事	7.03
7.1.4	选举于忠厚为公司董事	7.04
7.2	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20
7.2.1	选举金秀为公司独立董事	8.01
7.2.2	选举周含军为公司独立董事	8.02
7.2.3	选举陈道涛为公司独立董事	8.03
9	《关于续聘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支付报酬幅度的议案》	9.00
10	《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00

⑤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分非累积投票议案和累积投票议案两种申报情况:
a. 非累积投票议案:议案1至议案6,议案9,议案10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b. 累积投票议案:议案7为选举董事,股东拥有表决权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候选人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即拥有票,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投向一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多名候选人。股东投票表决时应以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申报股数,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为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表

投票权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A投赞成	X股
对候选人B投赞成	Y股
……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票总数

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但不包括累计投票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累计投票议案还需另行投票。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02289	买入	100.00元	1股

附件:
1. 回执
2. 授权委托书

截至2013年5月13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深圳市宇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召开的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附注:
回执填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票名称:(签字)
日期:
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5月17日召开的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序号	提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7.1	选举魏连逵为公司董事			
7.1.2	选举魏峰为公司董事			
7.1.3	选举徐伟为公司董事			
7.1.4	选举于忠厚为公司董事			
7.2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2.1	选举金秀为公司独立董事			
7.2.2	选举周含军为公司独立董事			
7.2.3	选举陈道涛为公司独立董事			
9	《关于续聘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支付报酬幅度的议案》			
10	《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委托 人姓名或名称(签字):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13年 月 日
附注:
1. 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方格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方格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方格上“√”。
2. 授权委托书填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2	《关于<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00
5	《关于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5.00
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00
7.1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01
7.1.1	选举魏连逵为公司董事	7.01
7.1.2	选举魏峰为公司董事	7.02
7.1.3	选举徐伟为公司董事	7.03
7.1.4	选举于忠厚为公司董事	7.04
7.2	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20
7.2.1	选举金秀为公司独立董事	8.01
7.2.2	选举周含军为公司独立董事	8.02
7.2.3	选举陈道涛为公司独立董事	8.03
9	《关于续聘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支付报酬幅度的议案》	9.00
10	《关于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00

⑤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分非累积投票议案和累积投票议案两种申报情况:
a. 非累积投票议案:议案1至议案6,议案9,议案10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b. 累积投票议案:议案7为选举董事,股东拥有表决权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候选人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即拥有票,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投向一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向多名候选人。股东投票表决时应以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申报股数,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为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表

投票权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A投赞成	X股
对候选人B投赞成	Y股
……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票总数

⑥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但不包括累计投票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累计投票议案还需另行投票。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02289	买入	100.00元	1股

附件:
1. 回执
2. 授权委托书

截至2013年5月13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深圳市宇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召开的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附注:
回执填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的申报价格
100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2	《关于<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00
5	《关于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5.00
6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6.00
7.1	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01
7.1.1	选举魏连逵为公司董事	7.01
7.1.2	选举魏峰为公司董事	7.02
7.1.3	选举徐伟为公司董事	7.03
7.1.4	选举	